

证券代码：002182

证券简称：云海金属

公告编号：2022-08

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重要提示：

-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增加、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况；
-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与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集人：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- 2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梅小明先生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及召开时间

(1) 现场会议时间：2022年2月11日（星期五）下午14:00

(2) 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2月11日（星期五）上午9:15—9:25，9:30—11:30，下午13:00—15:00。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2月11日（星期五）上午9:15至下午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4、会议地点：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。

5、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30 人，代表股份 126,945,07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9.6381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7 人，代表股份 121,643,737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8.8180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3 人，代表股份 5,301,333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8201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26 人，代表股份 7,979,067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.2343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3 人，代表股份 2,677,734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4142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23 人，代表股份 5,301,333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8201%。

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。

三、提案审议表决情况

会议对下列事项进行了审议，并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，结果如下：

1、 审议《关于公司子公司巢湖云海参与竞拍采矿权的提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26,847,67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233%；反对 17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37%；弃权 80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63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7,881,667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7793%；反对 17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2181%；弃权 80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.0026%。

四、律师见证情况

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国浩律师（南京）事务所

2、见证律师：焦成倩、侍文文

3、结论性意见：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，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东大会规则》《治理准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；
- 2、国浩律师（南京）事务所《关于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2年2月12日